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REENTOW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 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900)

###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茲提述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9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另有列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本公告日期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擬提呈的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編號	普通決議案 <sup>(1)</sup>	票數 (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a. 第二份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定義見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謹此獲批准、確認及追認；	780,455,233 (93.970586%)	50,076,174 (6.029414%)
	b. 交易上限(定義見通函)謹此獲批准；及		

編號	普通決議案 <sup>(1)</sup>	票數 (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簽署、簽立、完善、交付、磋商、同意及作出其認為或全權酌情認為就實施及／或落實第二份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連同本公司有關董事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任何變動)而言屬合理、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文件、契據、行動、事項及事宜(視情況而定)。		

附註：

1.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中。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載列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539,598,690股，誠如通函所載，中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合計持有733,456,293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8.88%)，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決議案放棄表決。因此，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806,142,397股。概無實際投票但被排除在計算投票結果之外的股份。

概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投贊成票。概無人士於通函表明彼等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各董事均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途徑參與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成雲**

中國，杭州  
 2026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劉成雲先生；執行董事耿忠強先生、李駿先生及洪蕾女士；非執行董事吳天海先生及陳國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賈生華先生、許雲輝先生、秦悅民先生及熊良俊先生。

\* 僅供識別